

阳城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阳交字（2021）127号

阳城县交通运输局 关于印发《阳城县客运出租汽车行业突发事件 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股级单位、相关企业：

现将《阳城县客运出租汽车行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件公开发布）

阳城县客运出租汽车行业 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一、总则

(一) 编制目的

为确保全县客运出租汽车行业突发事件应急工作顺利进行，充分做好突发事件应急处理救援工作，最大限度地减少突发事件可能造成的影响和损失，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上级的有关规定，结合全县出租汽车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实际，特制定本预案。

(二) 编制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山西省安全生产条例》、《山西省突发事件应对条例》、《山西省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晋城市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制定。

(三) 适用范围

本预案所称突发事件，是指突然发生，造成或者可能造成严重社会危害，需要采取应急处置措施予以应对的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和社会安全事件。在我局法定职权范围内，突发事件的预防与应急准备、监测与预警、应急处置与救援、事后恢复与重建等应急活动，适用本预案。

(四) 工作原则

1. 遵照“以人为本、预防为主、统一领导、分级负责”的工

作原则，最大程度地预防和减少突发事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确保全县出租行业市场安全、稳定、和谐发展。

2. 坚持预防为主。加强基础工作，提高防范意识，增强预警分析，将预防和应急处置有机结合，力争将事件遏制在萌芽阶段、控制在企业内部，及时消除诱发安全生产事件的各种因素，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控制、早解决。

3. 坚持源头为主。各出租企业建立应急处置工作指挥机构，建立联动协调制度、分级负责、统一指挥、综合协调、逐级提升的处置体系。

4. 坚持依法处理。坚持依法行政，依法处置，维护法律法规的权威性和政策的严肃性，注意工作方法和策略，综合运用法律、经济、行政等手段和宣传、协商、调解等方法，处置出租汽车行业突发性事件，加强对出租汽车从业人员的说服教育，引导从业人员以理性、合法的方式表达利益诉求，解决矛盾，防止矛盾激化和事态扩大。

二、组织指挥体系

(一) 客运出租汽车行业突发事件应急指挥领导小组

县交通运输局成立阳城县客运出租汽车行业突发事件应急指挥领导小组，由局长担任组长，分管副局长担任副组长，成员由各股级单位及出租公司等单位的负责人组成。

客运出租汽车行业突发事件应急指挥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县交通运输局，办公室主任由分管副局长兼任，副主任由道路运输管理所所长兼任。

1. 客运出租汽车行业突发事件应急指挥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
领导、组织、实施我县出租汽车行业突发事件的应急管理和处置工作，研究解决事件处置过程中的有关事项，调度相关单位依法开展应急处置，协调各相关单位之间工作关系，确保应急处置工作顺利开展。

2. 客运出租汽车行业突发事件应急指挥领导小组办公室主要职责

履行应急值守职责，及时掌握和报告出租汽车行业突发事件动态；协调出租公司认真做好应急处置工作；落实县客运出租汽车行业突发事件应急指挥领导小组的要求，做好防控工作；汇总应急工作信息并上报。

三、应急联动

各出租企业根据应急任务的实际需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应急处置工作。相关人员要服从应急工作指挥机构的统一指挥，按照职责分工，各司其职，密切配合，全力以赴做好各项应急处置工作。

四、应急响应

突发事件发生后，应急指挥领导小组及时启动相应级别的应急预案，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保证联络畅通，统一指挥，有序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五、信息报告

突发事件信息的发布，由应急指挥领导小组通过通讯、信息

网络等方式进行。突发事件信息包括事件情况、起始时间、可能影响范围、警示事项、应采取的措施和发布机关等。

突发事件发生后，出租企业要及时在规定时间内如实报告应急处置过程，及时报告事件进展情况。管理机构接到报告后，要在1小时内报县客运出租汽车行业突发事件应急指挥领导小组。

报告内容包括时间、地点、事件的性质、危害程度、等级、采取的措施和善后处置措施等。

六、善后处置

善后处置工作在县交通运输局的统一领导下，各有关单位负责组织实施，妥善处置善后事宜。要对事件的起因、性质、影响、责任、经验教训等问题进行调查评估，对事件反映出来的问题，要进一步研究制定长效机制和解决办法。

七、应急保障

(一) 信息保障

建立健全并落实出租汽车行业突发事件信息收集、传递、处理、报送等环节的工作制度，完善相关企业现有的信息传输渠道，保持信息报送设施特别是现场应急通信系统性能完好，并配备必要的应急备用设施和技术力量，确保信息报送渠道畅通。

(二) 人员保障

要落实处置出租汽车行业突发事件应急人员。应急人员根据突发事件的具体情况和应急指挥领导小组的要求，具体实施应急处置工作。

(三) 培训保障

积极参加应对出租汽车行业突发事件现场指挥人员及应急处置队伍的指挥和技能培训，定期进行突发事件综合演练，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协同处置和快速反应能力。

八、奖励和责任追究

所属各出租运输企业的主要负责人和相关人员都必须自觉遵守本预案，一旦发生突发事件，必须按预案规定立即投入应急救援工作，服从统一指挥，积极有效地开展各项应急工作，尽力将人民的生命财产损失降到最低限度。对有突出成绩的，将给予表彰和奖励。如违反规定造成不良后果的，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山西省突发事件应对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严肃处理。因玩忽职守、造成应急工作重大失误而触犯法律的，依法追责、从严查处。